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目绩效

进一步完善规划体系，提升县城的整体规划水平，系统、梯次完善县域规划编制工作。一是启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，已完成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、国土空间规划纲要成果以及根据省、市各级自然资源管理部门要求完成“三条控制线”的评估划定和上报工作。六个专题（“三条控制线”统筹划定、乡村振兴战略与村庄布局、产业发展和空间布局、陆海统筹发展策略、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、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保护修复）研究均已形成初步结论，正在完善形成最终成果。

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目绩效

坚持和完善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，做好保红线工作，切实保护耕地，巩固和优化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，夯实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的划定。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工作，让耕地优先保护、安全利用、严格管控。坚决做到数量上不减少，质量上有提高。年初我县耕地面积82.2831万亩，耕地保有量78.604万亩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70.3万亩，实际划定永久基本农田面积70.6万亩，完成上级下达指标任务。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完成，划定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正在进行；乐亭城镇标定地价、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、农用地基准地价制定正在进行；耕地质量分等定级调查评价完成。

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目绩效

我县辖区控制面积1019.57平方公里,已对初始调查中11658个问题图斑、900个权属错误图斑进行了修改并上报至省级核查单位。根据核查结果，三调办责成项目单位对此次反馈图斑进行修改，成立8个外业调查组，分乡镇逐图斑进行实地踏勘拍照，于6月5日完成全县6282个疑似变化图斑的自提工作，10月5日国家反馈我县数据库检查结果，三调办结合作业单位调查举证并修改完善，于10月10日上报省厅，并通过质检上交国家。对需要补充调查的480个集体经济组织进行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补充调查。

以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为动力，积极推进不动产登记工作。2020年累计办结各类不动产登记业务5000件,颁发不动产权证书4004本,证明1500本。整理装订档案1600份，注销档案1648份，出具查询结果 1002份；持续发力做实老旧小区办证工作。今年来已为农委、城关镇等10家单位办理出让土地的集资楼不动产权证书800本，曙光小区、人行家属院共累计缴纳出让金200余万元，累计非税收入5.1万元。

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目绩效

对全县地热资源进行勘察，规划有序开发，因上级政策变化项目终止。前期工作费支出4.86万元。

海域动态监视监测项目绩效

提前防范和遏制新的违法用海案件发生。严格落实陆岸巡查工作目标，加大执法巡查力度，共开展巡查12余次，在巡查中及时制止违法用海2起，通过巡查工作的开展，防止违法用海案件发生。强化海洋卫片执法，今年上级下发海域使用疑点疑区卫片图斑数为零，顺利通过海洋违法卫片图斑木质栈道拆除整改回头看工作。

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目绩效

已完成出让土地使用权25宗，2172.08亩，收取出让金共计136875.4075万元。其中，按照县政府计划要求，按时完成乐盛小区共计301.1亩的土地拍卖出让，收取出让金80306.2646万元，其中，按照县政府计划要求，按时完成乐盛小区共计301.1亩的土地拍卖出让，收取出让金80306.2646万元，原大钊路西侧18.38亩及原永安路西侧11.96亩热力站2宗地块，共计收取出让金14336.5895万元，平稳有序的为泰和盛景小区历史遗留地块15.08亩完成供地手续，按计划配合河钢乐亭基地项目供地1117.38亩，圆满的完成了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工作任务。

森林抚育和病虫害防治项目绩效

完成森林抚育0.25万亩，完成市达任务104.1%。采购杀铃脲、高效氯氰菊酯10吨，及时发放到13个乡镇1个街道办，各乡镇加强除治专业队伍建设，已实施地面喷雾防治美国白蛾4.65万亩。全年共飞防27架次，防治面积5万余亩，全县没有出现大的灾情，做到了“有虫无灾”。强化森林植物检疫工作力度。对全县各大苗圃场、苗木基地的松树苗木进行了产地检疫，并对其来源进行了详细的调查，全年办理木材、苗木等调运检疫18份，涉及苗木21.3万株；办理种苗产地检疫7份，涉及苗木6.2万株；签发植物检疫要求书35份，有效地控制了人为传播林业有害生物的途径。